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07號6樓
公司電話：(02)2776-3315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9-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46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7-5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65-66、6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5、66-67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十四) 部門資訊	55-57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7-64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245,728 仟元及 300,39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3.09% 及 15.35%，負債總額分別為 2,930 仟元及 1,601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0.64% 及 0.34%，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10,085 仟元、(11,746)仟元、(16,254)仟元及 113,194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4.37%、(21.96) %、(10.74) %及 41.8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97)金管證(六)第 0970005927 號

會計師：蕭翠慧

蕭翠慧

曾祥裕

曾祥裕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並未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科目	附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	%	%
1100	流動資產				
11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92,677	\$157,200	\$235,758
11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及六.2	4,980	14,940	4,980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及七	11,237	10,904	10,47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	201,165	215,258	206,548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4及七	49,205	14,059	47,677
130X	存貨	四及六.5	779	5,866	73
1410	預付款項		259,774	239,969	264,3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040	6,202	4,55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5	409	878
			725,512	664,807	775,260
			37	35	41
1523	非流動資產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6	275,451	309,378	150,991
1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3,860	3,860	3,860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946,564	945,251	958,616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588	739	1,553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3,734	4,219	3,990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5	4,353	574
15XX	存出保證金		25,032	24,729	25,44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55,684	1,292,529	1,145,033
			63	65	59
	資產總計		\$1,981,196	\$1,957,336	\$1,920,293
			100	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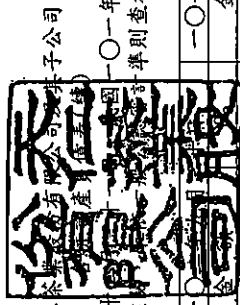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明學

經理人：林仁宇

會計主管：朱惠珍





天仁茗茶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對)

負債及股東權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2100	流動負債								
2150	短期借款	六.10	\$40,000	2	\$50,000	3	\$50,000	3	\$-
2160	應付票據		98,755	5	110,606	6	100,072	5	117,443
2170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		-	-	-	-	4,864	-	-
2200	應付帳款		30,442	2	24,850	1	31,722	2	21,775
2230	其他應付款		134,805	7	157,603	8	133,673	6	185,493
23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1,651	1	22,870	1	14,567	1	34,729
2313	預收款項		12,634	1	12,765	1	10,016	1	14,585
2320	遞延收入	六.11	6,220	-	3,108	-	11,077	1	7,667
23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2	-	-	-	-	25	-	138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7,936	1	7,691	-	6,906	-	6,327
	流動負債合計		342,443	19	389,493	20	362,922	19	388,157
2570	非流動負債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50,118	3	48,532	2	50,060	3	47,873
2645	遞延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13	58,564	3	58,885	3	49,434	2	50,738
25XX	存入保證金		8,342	-	8,342	-	8,626	-	8,17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024	6	115,759	5	108,120	5	106,790
2XXX	負債合計		459,467	25	505,252	25	471,042	24	494,94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4							
3110	普通股股本		905,919	48	905,919	46	905,919	46	905,919
3200	資本公積	六.14	60,605	3	60,605	3	60,605	3	60,605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3300	保留盈餘	六.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059	13	217,894	11	217,894	11	194,46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47	-	3,887	-	3,887	-	3,95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611	10	241,033	12	217,599	12	248,669
			437,217	23	462,814	23	439,380	23	447,085
3400	其他權益		(588)	-	(371)	-	(315)	-	(340)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及六.19	2,638	-	34,077	2	67,464	3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四及六.19	2,050	-	33,706	2	67,149	3	(340)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4	11,422	1	12,900	1	13,241	1	12,077
3XXX	權益合計		1,417,213	75	1,475,944	75	1,486,294	76	1,425,3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876,680	100	\$1,981,196	100	\$1,957,336	100	\$1,920,29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林仁宗



會計主管：朱惠瑛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四、六.15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535,161	101	\$1,542,881	101	\$1,550,26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910)	(1)	(10,308)	(1)	(7,151)	(1)
4190 銷貨折讓			(449)	-	(1,372)	-	(1,652)	-
營業收入淨額			531,802	100	1,531,201	100	1,541,461	1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7及七						
5110 銷貨成本			209,935	39	600,263	39	618,754	4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六.17及七	321,867	61	930,938	61	922,707	6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07,954	39	196,777	38	573,797	37
6200 管理費用			45,465	9	39,536	8	130,62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9	-	316	-	8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3,808	48	236,629	46	705,273	46
6900 營業利益			68,059	13	194,754	13	217,434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18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9,066	1	9,930	2	29,79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1)	-	(639)	-	(1,724)	-
7050 財務成本			(170)	-	(250)	-	(25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75	1	9,041	1	27,812	2
稅前淨利			76,534	14	84,858	16	245,246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12,489)	(2)	(14,140)	(3)	(43,266)	(3)
8200 本期淨利			\$64,045	12	\$70,718	13	\$201,980	13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19						
83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9)	-	218	-	48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656	1	(17,455)	(3)	68,681	4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147	1	\$(17,235)	(3)	68,729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192	13	\$53,483	10	\$270,709	17
淨利歸屬於：								
8600 母公司業主			\$63,599	12	\$70,261	13	\$200,656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446	-	457	-	1,324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4,045	12	\$70,718	13	\$201,980	13
8700 母公司業主			\$69,889	13	\$53,198	10	\$268,145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303	-	285	-	2,564	-
每股盈餘 (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71		\$0.78		\$2.22	



董事長：李明星

經理人：林仁宗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朱惠玲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4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905,919	\$60,605	\$194,463	\$3,953	\$248,669	\$(340)	\$-	\$1,413,269	\$12,077	\$1,425,346		
B1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3,431	-	(23,431)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08,361)	-	-	(208,361)	-	(208,361)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6)	66	-	-	-	-	-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00,656	-	-	200,656	1,324	201,980		
D3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利	-	-	-	-	-	25	67,464	67,489	1,240	68,729		
D5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0,656	25	67,464	268,145	2,564	270,709		
O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400)	(1,400)		
Z1	非控制權益增減	\$905,919	\$60,605	\$217,894	\$3,887	\$217,599	\$(315)	\$67,464	\$1,473,053	\$13,241	\$1,486,294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905,919	\$60,605	\$217,894	\$3,887	\$241,033	\$(371)	\$34,077	\$1,463,044	\$12,900	\$1,475,944		
B1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3,165	-	(23,165)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08,361)	-	-	(208,361)	-	(208,361)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40)	340	-	-	-	-	-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82,764	-	-	182,764	903	183,667		
D3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利	-	-	-	-	-	(217)	(31,439)	(31,656)	(717)	(32,373)		
D5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2,764	(217)	(31,439)	151,108	186	151,294		
O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664)	(1,664)		
Z1	非控制權益增減	\$905,919	\$60,605	\$241,059	\$3,547	\$192,611	\$(588)	2,638	\$1,405,791	\$11,422	\$1,417,21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林仁榮



會計主管：朱惠珍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64年12月，主要從事於茶葉、茶具及飲料之製造及販賣。另於民國89年3月為積極推動新茶文化，成立「天仁喫茶趣」之複合式茶館，以朝向多元化之茶藝發展。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8年1月15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07號6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12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2013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集團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與解釋公告第 13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給付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給付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給付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給付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給付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8)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19)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20)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由於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說明
			102.09.30	101.12.31	101.09.30	101.01.01	
本公司	TEN REN TRADING SDN.BHD	茶葉買賣	51.00%	51.00%	51.00%	51.00%	無
本公司	天仁實業(股)公司	投資業務	90.00%	90.00%	90.00%	90.00%	無
本公司	TEN REN TEA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業務	83.00%	83.00%	83.00%	83.00%	無
本公司	TEN REN TEA CO(S). PTE LTD.	-	99.80%	99.80%	99.80%	99.80%	註
天仁實業(股)公司	TEN REN TEA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業務	17.00%	17.00%	17.00%	17.00%	無
天仁實業(股)公司	TEN REN TEA CO(S). PTE LTD.	-	0.20%	0.20%	0.20%	0.20%	註

註：目前尚無營業行為且無帳面價值。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245,728 仟元及 300,394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2,930 仟元及 1,601 仟元，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10,085 仟元及(11,746)仟元，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6,254)仟元及 113,194 仟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為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及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计提：

項 目	本公司	列入合併之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40 ~ 55	-
機器設備	5 ~ 8	-
運輸設備	3 ~ 5	5
辦公設備	5 ~ 10	10
裝修設備	3 ~ 10	-
其他設備	5 ~ 10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耐用年限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本集團對提供客戶忠誠計畫之銷售商品交易，將銷售商品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商品及客戶忠誠計畫，分攤過程中參考該客戶忠誠計畫可單獨銷售之公允價值，以衡量其相對應分攤至該計畫之金額。分攤至客戶忠誠計畫之收入應予遞延，並於客戶兌換時予以認列收入。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3。

2. 收入認列－客戶忠誠計畫

本集團運用統計技術，估計在客戶忠誠計畫下獎勵點數之公允價值。估計採用之參數包括：對預期兌換率所作的假設、未來可用於兌換之商品搭配及顧客偏好。當此計畫所發行之點數尚未失效時，此估計具有重大的不確定性，請詳附註六.11。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2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4,499	\$8,769	\$7,834	\$6,748
活期存款	134,931	151,966	131,062	195,385
支票存款	21,050	21,982	18,304	28,645
定期存款	-	9,960	-	4,980
合 計	<u>\$160,480</u>	<u>\$192,677</u>	<u>\$157,200</u>	<u>\$235,758</u>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u>\$10,940</u>	<u>\$4,980</u>	<u>\$14,940</u>	<u>\$4,980</u>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應收票據	\$11,212	\$11,237	\$11,005	\$10,477
減：備抵呆帳	(104)	-	(101)	-
應收票據淨額	<u>\$11,108</u>	<u>\$11,237</u>	<u>\$10,904</u>	<u>\$10,477</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應收帳款	\$202,254	\$203,932	\$217,660	\$210,513
減：備抵呆帳	(3,100)	(2,767)	(2,402)	(3,965)
小計	199,154	201,165	215,258	206,5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633	49,205	14,059	47,677
減：備抵呆帳	-	-	-	-
小計	13,633	49,205	14,059	47,677
應收帳款淨額	\$212,787	\$250,370	\$229,317	\$254,22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1)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10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1.1	\$-	\$2,767	\$2,767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333	333
102.9.30	\$-	\$3,100	\$3,100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1.1.1	\$-	\$3,965	\$3,96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1,563)	(1,563)
101.9.30	\$-	\$2,402	\$2,402

(2)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100-120天	121天以上	
102.9.30	\$210,409	\$297	\$2,081	\$212,787
101.12.31	249,896	5	469	250,370
101.9.30	228,998	71	248	229,317
101.1.1	250,741	-	3,484	254,225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存 貨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副產品	\$381	\$468	\$399	\$352
原 料	62,641	78,084	60,816	76,081
在製品	54,818	56,398	48,063	56,463
製成品	75,275	80,646	82,868	86,765
商 品	51,562	47,005	49,991	46,818
合 計	244,677	262,601	242,137	266,479
減：備抵存貨跌價	(2,827)	(2,827)	(2,168)	(2,168)
淨 額	<u>\$241,850</u>	<u>\$259,774</u>	<u>\$239,969</u>	<u>\$264,311</u>

(1)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09,935仟元及205,609仟元，其中包括民國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存貨報廢損失0仟元及0仟元，存貨盤(盈)虧為(30)仟元及(9)仟元。

(2)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00,263仟元及618,754仟元，其中包括民國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存貨報廢損失682仟元及742仟元，存貨盤(盈)虧為(215)仟元及168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股票				
TENFU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40,697	\$240,697	\$240,697	\$150,991
評價調整	2,807	34,754	68,681	-
淨 額	<u>\$243,504</u>	<u>\$275,451</u>	<u>\$309,378</u>	<u>\$150,991</u>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亞太工商聯(股)公司	\$700	\$700	\$700	\$700
展新創業投資(股)公司	3,860	3,860	3,860	3,860
小計	4,560	4,560	4,560	4,560
累計減損	(700)	(700)	(700)	(700)
合計	<u>\$3,860</u>	<u>\$3,860</u>	<u>\$3,860</u>	<u>\$3,860</u>

(1)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裝修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02.1.1	\$659,983	\$243,455	\$55,260	\$213,477	\$56,299	\$296,572	\$7,343	\$1,532,389
增添	-	-	824	8,051	4,784	6,465	721	20,845
處分	-	-	-	(4,557)	(2,553)	(5,053)	-	(12,163)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3)	(43)	(107)	-	(62)	(215)
102.9.30	<u>\$659,983</u>	<u>\$243,455</u>	<u>\$56,081</u>	<u>\$216,928</u>	<u>\$58,423</u>	<u>\$297,984</u>	<u>\$8,002</u>	<u>\$1,540,856</u>
成本：								
101.1.1	\$659,983	\$239,247	\$54,787	\$202,267	\$53,214	\$283,782	\$6,869	\$1,500,149
增添	-	-	-	8,227	6,977	12,098	437	27,739
處分	-	-	-	(692)	(4,422)	(2,165)	(87)	(7,366)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	4	9	-	5	18
101.9.30	<u>\$659,983</u>	<u>\$239,247</u>	<u>\$54,787</u>	<u>\$209,806</u>	<u>\$55,778</u>	<u>\$293,715</u>	<u>\$7,224</u>	<u>\$1,520,540</u>
折舊及減損：								
102.1.1	\$-	\$102,249	\$49,518	\$151,145	\$36,050	\$242,055	\$4,808	\$585,825
折舊	-	4,503	1,432	15,400	4,218	16,408	523	42,484
處分	-	-	-	(3,979)	(2,400)	(3,466)	-	(9,845)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2)	(36)	(107)	-	(49)	(194)
102.9.30	<u>\$-</u>	<u>\$106,752</u>	<u>\$50,948</u>	<u>\$162,530</u>	<u>\$37,761</u>	<u>\$254,997</u>	<u>\$5,282</u>	<u>\$618,270</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裝修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1.1.1	\$-	\$96,370	\$47,562	\$132,112	\$37,284	\$223,932	\$4,273	\$541,533
折舊	-	4,390	1,479	14,819	3,576	15,320	453	40,037
處分	-	-	-	(441)	(4,171)	(1,608)	(77)	(6,297)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	3	9	-	4	16
101.9.30	\$-	\$100,760	\$49,041	\$146,493	\$36,698	\$237,644	\$4,653	\$575,289
淨帳面金額：								
102.9.30	\$659,983	\$136,703	\$5,133	\$54,398	\$20,662	\$42,987	\$2,720	\$922,586
101.12.31	\$659,983	\$141,206	\$5,742	\$62,332	\$20,249	\$54,517	\$2,535	\$946,564
101.9.30	\$659,983	\$138,487	\$5,746	\$63,313	\$19,080	\$56,071	\$2,571	\$945,251
101.1.1	\$659,983	\$142,877	\$7,225	\$70,155	\$15,930	\$59,850	\$2,596	\$958,616

(1) 民國102年及101年前三季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102.1.1	\$5,870
增添	99
除列	(4,127)
102.9.30	\$1,842
101.1.1	\$8,588
增添	193
除列	(2,911)
101.9.30	\$5,870
攤銷及減損：	
102.1.1	\$5,282
攤銷	305
除列	(4,127)
102.9.30	\$1,460
101.1.1	\$7,035
攤銷	1,007
除列	(2,911)
101.9.30	\$5,131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2.9.30	\$382
101.12.31	\$588
101.9.30	\$739
101.1.1	\$1,55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推銷費用	\$9	\$6	\$27	\$6
管理費用	\$76	\$290	\$278	\$1,001

10.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擔保銀行借款	1.76	\$40,000	\$50,000	\$50,000	\$-

(1) 本集團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12,000仟元、312,000仟元、312,000仟元及362,000仟元。

(2) 上項銀行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遞延收入

	客戶忠誠度計畫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期初餘額	\$3,108	\$7,667		
於本期遞延者	6,027	6,570		
認列至損益者	(2,915)	(3,160)		
期末餘額	\$6,220	\$11,077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流動	\$6,220	\$3,108	\$11,077	\$7,667
非流動	-	-	-	-
合計	\$6,220	\$3,108	\$11,077	\$7,667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長期借款

	利率(%)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Public Bank	2.30	\$-	\$-	\$25	\$138
減：一年內到期		-	-	(25)	(138)
合計		<u>\$-</u>	<u>\$-</u>	<u>\$-</u>	<u>\$-</u>

上項長期借款借款期間為民國96年12月12日至101年11月12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932仟元及5,767仟元；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512仟元及16,783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有關本集團確定福利計畫之相關資訊及民國101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請參閱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3。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營業成本	<u>\$243</u>	<u>\$381</u>	<u>\$1,108</u>	<u>\$1,140</u>
推銷費用	<u>\$491</u>	<u>\$786</u>	<u>\$2,300</u>	<u>\$2,420</u>
管理費用	<u>\$220</u>	<u>\$398</u>	<u>\$920</u>	<u>\$1,132</u>
研發費用	<u>\$-</u>	<u>\$-</u>	<u>\$-</u>	<u>\$-</u>
合計	<u>\$954</u>	<u>\$1,565</u>	<u>\$4,328</u>	<u>\$4,692</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額定與已發行股本分別均為930,000仟元及905,919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均為93,000仟股及90,592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庫藏股票交易	<u>\$60,605</u>	<u>\$60,605</u>	<u>\$60,605</u>	<u>\$60,605</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保留不分配或分配一部份，其分配比例如下：

- ①股東紅利95%。
- ②董監事酬勞2.5%。
- ③員工紅利2.5%。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當年度之盈餘狀況，兼顧整體環境，相關法令規定，公司長期發展計劃及穩健財務結構之前提，採平衡股利政策，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5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月1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3,547仟元。另本公司並未於民國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3,547仟元。

B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7日及民國101年6月5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3,165	\$23,43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08,361	208,361	2.30	2.30
董監事酬勞	5,483	5,483	-	-
員工紅利－現金	5,483	5,483	-	-
合 計	<u>\$242,492</u>	<u>\$242,758</u>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合計為10,966仟元，與民國101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980仟元差異14仟元，主係估計所產生之差異，已列為民國102年度之損益。另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合計為10,966仟元，與民國10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200仟元差異766仟元，主係估計所產生之差異，已列為民國101年度之損益。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226仟元及8,225仟元，其估列基礎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D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非控制權益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期初餘額	\$12,900	\$12,07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903	1,32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8)	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09)	1,217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664)	(1,400)
期末餘額	<u>\$11,422</u>	<u>\$13,241</u>

15. 營業收入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茶 葉	\$286,780	\$273,556	\$854,427	\$885,794
餐 飲	193,648	180,273	543,845	501,278
其 他	51,374	64,226	132,929	154,389
營業收入淨額	<u>\$531,802</u>	<u>\$518,055</u>	<u>\$1,531,201</u>	<u>\$1,541,461</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分公司營業場所等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五年，房屋營業租賃合約中對於本公司之限制條款如下：

- (1) 承租人得於租賃期限屆滿前提出承購申請，如不承購而有意續租，則需於約定時間內申請換約續租。
- (2) 承租人使用租賃房屋，應受下列限制：
 - ① 不得作違反法令或約定用途之使用。
 - ② 不得轉租。
 - ③ 轉讓租賃權須先徵得出租人同意。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不超過一年	\$97,824	\$97,301	\$207,325	\$98,53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92,740	188,138	417,993	165,671
超過五年	22,840	6,912	4,286	13,438
合 計	<u>\$313,404</u>	<u>\$292,351</u>	<u>\$629,604</u>	<u>\$277,642</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最低租賃給付	\$27,647	\$26,238	\$81,933	\$77,576
或有租金	-	-	-	-
合 計	<u>\$27,647</u>	<u>\$26,238</u>	<u>\$81,933</u>	<u>\$77,576</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7.1~102.9.30			101.7.1~101.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748	\$128,012	\$153,760	\$26,685	\$118,001	\$144,686
勞健保費用	2,581	12,047	14,628	2,628	11,467	14,095
退休金費用	1,255	5,631	6,886	1,432	5,900	7,3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50	4,061	5,011	991	3,936	4,927
折舊費用	2,657	11,162	13,819	3,088	10,564	13,652
攤銷費用	-	85	85	-	296	296

功能別 性質別	102.1.1~102.9.30			101.1.1~101.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8,131	\$375,281	\$453,412	\$79,650	\$359,035	\$438,685
勞健保費用	7,876	35,951	43,827	7,862	33,496	41,358
退休金費用	4,167	17,673	21,840	4,254	17,221	21,4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53	12,462	15,315	2,949	11,822	14,771
折舊費用	8,359	34,125	42,484	8,534	31,503	40,037
攤銷費用	-	305	305	-	1,007	1,007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租金收入	\$607	\$831	\$1,833	\$2,157
利息收入	32	67	244	318
股利收入	4,367	4,914	13,200	19,304
壞帳轉回利益	(578)	432	1	1,461
其他收入－權利金	1,396	1,118	4,209	2,294
收入				
其他收入－其他	3,242	2,568	4,526	4,261
合計	<u>\$9,066</u>	<u>\$9,930</u>	<u>\$24,013</u>	<u>\$29,795</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利益	\$38	\$(550)	\$(816)	\$(33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 失)	(448)	(75)	3,170	(1,198)
什項支出	(11)	(14)	(57)	(192)
合計	<u>\$(421)</u>	<u>\$(639)</u>	<u>\$2,297</u>	<u>\$(1,724)</u>

(3) 財務成本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u>\$170</u>	<u>\$250</u>	<u>\$314</u>	<u>\$259</u>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09)	\$-	\$(509)	\$-	\$(5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6,656	-	6,656	-	6,6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147</u>	<u>\$-</u>	<u>\$6,147</u>	<u>\$-</u>	<u>\$6,147</u>

民國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18	\$-	\$218	\$-	\$2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17,453)	-	(17,453)	-	(17,4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7,235)</u>	<u>\$-</u>	<u>\$(17,235)</u>	<u>\$-</u>	<u>\$(17,235)</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25)	\$-	\$(425)	\$-	\$(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失	(31,948)	-	(31,948)	-	(31,9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32,373)</u>	<u>\$-</u>	<u>\$(32,373)</u>	<u>\$-</u>	<u>\$(32,373)</u>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8	\$-	\$48	\$-	\$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失	68,681	-	68,681	-	68,6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8,729</u>	<u>\$-</u>	<u>\$68,729</u>	<u>\$-</u>	<u>\$68,729</u>

20.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2,432	\$13,979	\$35,420	\$39,91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年度之調整	-	-	89	1,396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費用	57	161	1,574	1,958
所得稅費用	<u>\$12,489</u>	<u>\$14,140</u>	<u>\$37,083</u>	<u>\$43,266</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20,750	\$245,24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37,884	\$42,07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16)	(32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623)	(14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6	25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9	1,3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37,083</u>	<u>\$43,266</u>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u>期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期末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佣金支出	\$398	\$88	\$4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7	(441)	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21)	(321)
存貨跌價損失	-	480	480
呆帳超限數	37	136	173
長期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204	-	2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131)	(1,265)	(2,396)
未休假給付	2,120	(780)	1,340
客戶忠誠計畫之遞延收入	528	529	1,0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47,401)	-	(47,401)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5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44,798)</u>		<u>\$(46,37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734</u>		<u>\$3,7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8,532)</u>		<u>\$(50,118)</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利息資本化	\$5	\$(4)	\$1
未實現佣金支出	477	(79)	3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6	75	301
呆帳超限數	241	(213)	28
長期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204	-	2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02	(102)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472)	(2,187)	(2,659)
未休假給付	1,432	(28)	1,404
客戶忠誠計畫之遞延收入	1,303	580	1,883
土地增值稅準備	(47,401)	-	(47,40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95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43,883)</u>		<u>\$(45,84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990</u>		<u>\$4,2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7,873)</u>		<u>\$(50,060)</u>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5,175仟元、15,709仟元、13,992仟元及14,213仟元。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313	\$ 29,135	\$4,521	\$18,124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1.12%及21.46%。

(6)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99年度	無差異
子公司-天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無差異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63,599	\$70,261	\$182,764	\$200,6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592	90,592	90,592	90,592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71</u>	<u>\$0.78</u>	<u>\$2.03</u>	<u>\$2.22</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其他關係人	<u>\$29,137</u>	<u>\$21,722</u>	<u>\$67,900</u>	<u>\$75,011</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國內客戶之銷貨價格係以工廠與分公司間轉撥價格為售價，對關係人國外客戶則以天仁美加區之銷售價格為售價；對國內關係人係以出貨日起算 100 天為收款期限，對國外關係人係以出貨日起算 120 天為收款期限。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係以出貨日起算 100 天~120 天為收款期限。季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 貨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其他關係人	<u>\$2,094</u>	<u>\$4,632</u>	<u>\$6,637</u>	<u>\$8,353</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係與一般經銷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 2 個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其他關係人	\$-	\$1,202	\$-	\$-
減：備抵呆帳	-	-	-	-
淨 額	<u>\$-</u>	<u>\$1,202</u>	<u>\$-</u>	<u>\$-</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其他關係人	\$13,633	\$49,205	\$14,059	\$47,677
減：備抵呆帳	-	-	-	-
淨 額	<u>\$13,633</u>	<u>\$49,205</u>	<u>\$14,059</u>	<u>\$47,677</u>

(5) 租金支出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其他關係人	<u>\$320</u>	<u>\$320</u>	<u>\$960</u>	<u>\$972</u>

(6) 租金收入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其他關係人	<u>\$38</u>	<u>\$38</u>	<u>\$115</u>	<u>\$115</u>

(7) 捐贈支出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其他關係人	<u>\$-</u>	<u>\$300</u>	<u>\$103</u>	<u>\$900</u>

(8)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7.1~ 102.9.30	101.7.1~ 101.9.30	102.1.1~ 102.9.30	101.1.1~ 101.9.30
短期員工福利	\$8,933	\$8,772	\$16,747	\$18,076
退職後福利	108	149	387	44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	-
離職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合 計	<u>\$9,041</u>	<u>\$8,921</u>	<u>\$17,134</u>	<u>\$18,524</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建築物	\$676,529	\$680,256	\$677,278	\$680,891	短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為協助加盟公司業務發展推動，為五家國外加盟公司對廠商之貨款償付出具保證書，金額總計為新台幣6,000仟元，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止實際動支3,080仟元。
2.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因租賃而開立之應付票據分別計有39,653仟元、52,876仟元、43,196仟元、及55,767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3,860)	\$247,364	\$279,311	\$313,238	\$154,85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55,981	183,908	149,366	229,01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940	4,980	14,940	4,980
應收票據	11,108	11,237	10,904	10,477
應收帳款	199,154	201,165	215,258	206,5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633	49,205	14,059	47,677
小計	390,816	450,495	404,527	498,692
合計	\$638,180	\$729,806	\$717,765	\$653,543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2.9.30	101.12.31	101.9.30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0,000	\$50,000	\$50,000	\$-
應付款項	264,002	293,059	270,331	324,71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	25	138
合計	<u>\$304,002</u>	<u>\$343,059</u>	<u>\$320,356</u>	<u>\$324,849</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港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617 仟元及 976 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港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87 仟元及 160 仟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2,620 仟元及 3,254 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 0.25%，對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21 仟元及 28 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外之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1%，對於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權益之影響增加/減少有 2,435 仟元及 3,094 仟元。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日及101年1月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7%、56%、50%及6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9.30					
借款	\$40,646	\$-	\$-	\$-	\$40,646
應付款項	264,002	-	-	-	264,002
101.12.31					
借款	\$50,514	\$-	\$-	\$-	\$50,514
應付款項	293,059	-	-	-	293,059
101.9.30					
借款	\$50,733	\$-	\$-	\$-	\$50,733
應付款項	270,331	-	-	-	270,331
101.1.1					
借款	\$141	\$-	\$-	\$-	\$141
應付款項	324,711	-	-	-	324,711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等)。
- C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 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9.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43,504	\$-	\$-	\$243,504

10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75,451	\$-	\$-	\$275,451

101.9.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09,378	\$-	\$-	\$309,378

101.1.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50,991	\$-	\$-	\$150,991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2.9.30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82	29.65	\$61,741	\$5,006	29.04	\$145,396
日幣	15,010	0.30	4,499	9,541	0.34	3,256
馬幣	657	9.05	5,945	791	9.47	7,400
港幣	4,947	3.78	18,714	5,308	3.72	19,729
澳幣	47	27.81	1,307	55	30.46	1,6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幣	64,368	3.78	243,504	74,106	3.72	275,45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馬幣	\$260	9.05	\$2,350	\$-	-	\$-

金額單位：仟元

	101.9.30			101.1.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02	29.56	\$97,593	\$3,571	30.23	\$107,951
日幣	8,221	0.38	3,094	5,877	0.39	2,292
馬幣	669	9.55	6,389	771	9.51	7,332
港幣	4,274	3.75	16,043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幣	82,523	3.75	309,378	39,599	3.81	150,99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馬幣	\$164	9.57	\$1,570	\$-	-	\$-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其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三。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揭露以下事項：

- ① 資金貸於他人：無。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②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③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④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⑤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⑥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⑦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⑧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⑨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① 茶葉部門：該部門負責茶葉之生產及銷售。
- ② 餐飲部門：該部門負責提供餐飲服務。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茶葉部門	餐飲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¹	調整與銷除 ²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86,780	\$193,648	\$480,428	\$51,374	\$-	\$531,802
部門間收入	3,375	-	3,375	-	(3,375)	-
收入合計	<u>\$290,155</u>	<u>\$193,648</u>	<u>\$483,803</u>	<u>\$51,374</u>	<u>\$(3,375)</u>	<u>\$531,802</u>
部門損益	<u>\$16,279</u>	<u>\$57,356</u>	<u>\$73,635</u>	<u>\$2,899</u>	<u>\$-</u>	<u>\$76,534</u>

民國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茶葉部門	餐飲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¹	調整與銷除 ²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54,427	\$543,845	\$1,398,272	\$132,929	\$-	\$1,531,201
部門間收入	9,003	-	9,003	-	(9,003)	-
收入合計	<u>\$863,430</u>	<u>\$543,845</u>	<u>\$1,407,275</u>	<u>\$132,929</u>	<u>\$(9,003)</u>	<u>\$1,531,201</u>
部門損益	<u>\$66,209</u>	<u>\$156,942</u>	<u>\$223,151</u>	<u>\$(2,401)</u>	<u>\$-</u>	<u>\$220,750</u>

民國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茶葉部門	餐飲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¹	調整與銷除 ²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73,556	\$180,273	\$453,829	\$64,226	\$-	\$518,055
部門間收入	3,120	-	3,120	-	(3,120)	-
收入合計	<u>\$276,676</u>	<u>\$180,273</u>	<u>\$456,949</u>	<u>\$64,226</u>	<u>\$(3,120)</u>	<u>\$518,055</u>
部門損益	<u>\$21,282</u>	<u>\$50,908</u>	<u>\$72,190</u>	<u>\$12,668</u>	<u>\$-</u>	<u>\$84,858</u>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茶葉部門	餐飲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¹	調整與銷除 ²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85,794	\$501,278	\$1,387,072	\$154,389	\$-	\$1,541,461
部門間收入	9,569	-	9,569	-	(9,569)	-
收入合計	<u>\$895,363</u>	<u>\$501,278</u>	<u>\$1,396,641</u>	<u>\$154,389</u>	<u>\$(9,569)</u>	<u>\$1,541,461</u>
部門損益	<u>\$96,629</u>	<u>\$132,785</u>	<u>\$229,414</u>	<u>\$15,832</u>	<u>\$-</u>	<u>\$245,246</u>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下表列示本集團102年9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9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茶葉部門	餐飲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整與銷除	集團合計
102.9.30部門資產	\$1,047,187	\$666,597	\$1,713,784	\$162,896	\$-	\$1,876,680
101.12.31部門資產	\$1,150,084	\$642,502	\$1,792,586	\$188,610	\$-	\$1,981,196
101.9.30部門資產	\$1,124,685	\$636,526	\$1,761,211	\$196,125	\$-	\$1,957,336
101.1.1部門資產	\$1,156,016	\$559,190	\$1,715,206	\$205,087	\$-	\$1,920,293

¹ 收入來自低於量化門檻者包括二個營運部門，即茶食及貿易部門。該等部門從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

²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民國102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102年1月1日(含)開始，本集團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101年1月1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請參閱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五。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集團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部分土地，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3. 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101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9月30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u>流動資產</u>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2,140	\$-	\$(14,940)	\$157,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	14,940	14,9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
應收票據淨額	10,904	-	-	10,904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229,317	-	-	229,31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5,866	-	-	5,866	其他應收款	
存貨	239,969	-	-	239,969	存貨	
預付款項	6,202	-	-	6,202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28	(728)	-	-	-	7
其他流動資產	409	-	-	40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665,535</u>			<u>664,807</u>	流動資產合計	
<u>基金及投資</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9,378	-	-	309,3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60	-	-	3,8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313,238</u>					
固定資產淨額	<u>949,097</u>	-	(3,846)	945,2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無形資產合計	<u>739</u>	-	-	739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45,436	(44,929)	3,846	4,3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
存出保證金	24,729	-	-	24,729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219	-	4,2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7
	<u>70,165</u>			<u>1,292,529</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1,998,774</u>			<u>\$1,957,336</u>	資產總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u>流動負債</u>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50,000	\$-	\$-	\$5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104,936	-	-	104,936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31,722	-	-	31,722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4,567	-	-	14,567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5,916	7,648	110,109	133,673	其他應付款	2,4,9
預收款項	10,016	-	-	10,016	預收款項	
應付費用	110,109	-	(110,109)	-	-	9
-	-	11,077	-	11,077	遞延收入	3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5	-	-	2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6,906	-	-	6,906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344,197			362,922		
<u>各項準備</u>						
土地增值稅準備	47,401	(47,401)	-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9,434	-	49,4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存入保證金	8,626	-	-	8,626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989	40,071	-	50,0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5,7
	18,615			108,120		
負債總計	410,213			471,042	負債總計	
<u>股本</u>					<u>股本</u>	
普通股股本	905,919	-	-	905,919	普通股股本	
<u>資本公積</u>					<u>資本公積</u>	
庫藏股票交易	60,605	-	-	60,605	庫藏股票交易	
<u>保留盈餘</u>					<u>保留盈餘</u>	
法定盈餘公積	217,894	-	-	217,894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40	3,547	-	3,887	特別盈餘公積	5
未分配盈餘	218,595	(996)	-	217,599	未分配盈餘	2,3,4,5
保留盈餘合計	436,829			439,380	保留盈餘合計	
<u>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u>					<u>其他權益</u>	
未實現重估增值	104,818	(104,818)	-	-	-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7,464	-	-	67,4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315)	-	-	(31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71,967			67,149	其他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13,241	-	-	13,241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1,588,561			1,486,29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998,774			\$1,957,336	負債及權益總計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517,966	\$89	\$-	\$518,055	營業收入淨額	3
營業成本	(205,750)	141	-	(205,609)	營業成本	2
營業毛利	312,216			312,44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316)	-	-	(316)	研究發展費用	
管理費用	(39,750)	214	-	(39,536)	管理費用	2,4
推銷費用	(197,066)	289	-	(196,777)	推銷費用	2
合計	(237,132)			(236,629)		
營業利益	75,084			75,81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66	-	9,864	9,930	其他收入	8
股利收入	4,914	-	(4,914)	-		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0	-	(759)	(639)	其他利益及損失	8
兌換利益	59		(59)			8
租金收入	831	-	(831)	-		8
壞帳轉回利益	432	-	(432)	-		8
其他收入	3,688	-	(3,687)	-		8
合計	10,1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8	-	(128)	-		8
利息費用	(250)	-	-	(250)	財務成本	8
兌換淨損	(135)	-	135	-		8
其他損失	(812)	-	812	-		8
合計	(1,069)			9,041		
稅前利益	84,125			84,858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4,100)	(40)	-	(14,140)	所得稅費用	2,3,4
合併總淨利	\$70,025			\$70,718	本期淨利	
-				2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8
-				(17,4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8
				(17,2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
				\$53,4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1,544,871	\$ (3,410)	\$-	\$1,541,461	營業收入淨額	3
營業成本	(619,186)	432	-	(618,754)	營業成本	2
營業毛利	925,685			922,707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847)	-	-	(847)	研究發展費用	
管理費用	(131,223)	594	-	(130,629)	管理費用	2,4
推銷費用	(574,713)	916	-	(573,797)	推銷費用	2
合計	(706,783)			(705,273)		
營業利益	218,902			217,43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17	-	29,478	29,795	其他收入	8
股利收入	19,304	-	(19,304)	-		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74	-	(2,198)	(1,7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8
兌換利益	59		(59)			8
租金收入	2,157	-	(2,157)	-		8
壞帳轉回利益	1,461	-	(1,461)	-		8
其他收入	6,557	-	(6,557)	-		8
合計	30,3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	-	10	-		8
利息費用	(259)	-	-	(259)	財務成本	8
兌換損失	(1,258)	-	1,258	-		8
其他損失	(990)	-	990	-		8
合計	(2,517)			27,812		
稅前利益	246,714			245,246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43,738)	472	-	(43,266)	所得稅費用	2,3,4
合併總淨利	\$202,976			201,980	本期淨利	
-				4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8
-				68,6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8
				68,7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
				\$270,7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利息收現數為317仟元，股利收現數為19,304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股利收現數表達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及下列1.說明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本集團所持有三個月以上一年以下之定期存款業已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民國101年9月30日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金額為14,940仟元。

2.員工福利

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集團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101年9月30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49,434仟元、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44,929仟元，並減少其他應付款中屬退休金607仟元並減少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7,534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86,222仟元。此外，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精算假設及精算損益之處理，綜合以上影響，民國101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9月30日分別調整減少營業成本141仟元及432仟元、管理費用146仟元及428仟元、減少推銷費用289仟元及916仟元，並使所得稅費用分別增加14仟元及80仟元。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客戶忠誠計畫

本集團對於提供客戶忠誠計畫，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惟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之規定，此種銷售商品所提供之點數，應將屬於點數部分之收入予以遞延，俟客戶兌換或失效時才能認列收入，致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收入增加 11,077 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影響計 1,883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9,194 仟元。此外，將屬客戶忠誠度計畫之點數部分之收入予以遞延，對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9 月 30 日調整銷貨收入分別增加 89 仟元及減少 3,410 仟元，並使所得稅費用分別增加 15 仟元及減少 580 仟元。

4. 員工福利—未休假獎金

本集團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認列已累積未使用帶薪假之薪資費用，致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其他應付款增加 8,255 仟元，並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404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6,851 仟元。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9 月 30 日分別減少管理費用 68 仟元及 166 仟元，並分別增加所得稅費用 11 仟元及 28 仟元。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104,818 仟元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因此分別調整減少保留盈餘及增加特別盈餘公積 3,547 仟元。另將重估產生之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因而分別減少各項準備及增加其他負債 47,401 仟元。

6. 預付設備款

本集團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預付設備款依 IFRSs 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3,846 仟元，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增加 3,846 仟元。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932仟元及204仟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8.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9.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註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註7)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註7)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關係支國外加盟 店代號 LAV, LAR, TT, NY, MD五 家	1	\$70,290	\$6,000	\$6,000	\$3,080	\$-	-	\$1,405,791	N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式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發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市價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TENFU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30,000	<u>\$52,081</u>	0.29%	\$14.75
	天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20,000	\$60,886	90.00%	註5
	TEN REN TRADING SDN. BH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510,000	6,115	51.00%	註5
	TEN REN TEA CO.(S) PTE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998	-	99.80%	註5
	TEN REN TEA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2,076,835	164,374	83.00%	註5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92	<u>\$-</u>	0.02%	註5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06,044	3,860	3.08%	註5
	TEN REN TEA CO.(S) PTE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u>\$-</u>	0.20%	註5
天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EN REN TEA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569,954	33,396	17.00%	註5
	TENFU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000	7,524	0.04%	14.75
TEN REN TEA (HONG KONG) LIMITED	TENFU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64,580	183,899	1.02%	14.7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公開報價，故無公允價值。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三：被投資人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07號6樓	投資業務	\$52,200	\$52,200	5,220,000	90.00%	\$2,067	\$1,860	註3
	TEN REN TRAD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茶葉買賣	2,429	2,429	510,000	51.00%	1,420	724	註3
	TEN REN TEA CO. (S) PTE LTD.	新加坡	茶葉買賣	-	-	998	99.80%	-	-	註3
	TEN REN TEA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務	125,548	125,548	32,076,835	83.00%	9,900	8,217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2年前三季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TEN REN TRADING SDN. BHD	1	銷貨收入	\$9,003	以工廠與分公司間轉撥價格方式計算	0.59%
0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43	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
1	TEN REN TRADING SDN. BHD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預付費用	71		-%
1	TEN REN TRADING SDN. BHD	天仁茶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存出保證金	131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